

西华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文件

西不动产登[2021]4号

西华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关于转发《周口市不动产登记与居民水、电、气过户 同步办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西华县不动产登记中心所有同志：

现将《周口市不动产登记与居民水、电、气过户同步办理实施办法》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西华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年5月13日



周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文件

周不动产登〔2021〕13号

周口市不动产登记与居民水、电、气过户 同步办理实施办法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放管服”改革精神，按照“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总要求，优化服务、创新举措，充分运用不动产电子证照等。经研究，决定从今年5月17日起在市本级范围内实行居民水、电、气同步办理，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设立窗口

由周口市政务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综合窗口设为不动产登记与水、电、气联办窗口（以下统称联办窗口），工作人员由周口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周口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三个部门负责派驻。

二、办理流程

联办窗口工作人员要全面掌握水、电、气所有过户业务，负责全业务受理。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各部门微信公众号网上无纸化同步办理。申请人在不动产登记综合窗口申请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时，自愿勾选水、电、气同步办理，待领取不动产权证书后，自主扫描各部门二维码申请办理水、电、气过户。各部门需在1个工作日内审核通过，并短信通知申请人。

（二）申请人在联办窗口申请不动产登记时，由申请人自愿申请水、电、气同步办理。不动产登记部门负责一次性收取水、电、气过户材料及后台将材料推送给周口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周口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三）周口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周口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不动产登记部门受理的材料，及时为申请人办理水、电、气过户。

三、部门职责

（一）周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负责办理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指导申请人扫描按各部门微信公众号二维码网上办理水、电、气过户，或窗口线下受理后及时将过户材料推送给各部门。对因故不能完成不动产登记的，应及时告知其他部门。

(二) 周口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周口市天然气有限公司按要求做好居民水、气过户等相关工作。

(三) 国网周口供电公司按要求做好居民电力过户等相关工作。

四、相关要求

(一) 建立信息互认机制。周口银龙水务有限公司、国网周口供电公司、周口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认同不动产登记部门受理材料相关信息和结果，并充分运用不动产电子证照，不得再重复要求申请人提供《不动产权证书》复印件等资料。

(二) 优化联动过户流程。整合优化申请、受理、核准等工作流程，进一步规范不动产权与水、电、气联动过户流程，提高行政审批效率。

(三) 强化数据传递和资料共享。各单位自行负责网络连接，同时加强业务系统的改造升级，实现跨部门数据的衔接，减少二次录入，确保登记信息及时传递、处理和应用。做好档案管理，联办窗口之间要及时流转、推送相关信息及材料。各单位根据业务规范分别做好本单位资料存档工作，确保档案的准确性、完整性。

（四）加强人员管理。各单位入驻周口市政务服务中心的联办人员，按照政务服务工作制度及“一窗受理，并联办理”的要求，接受周口市不动产登记局的统一管理。



2021年5月10日

周口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年5月10日印